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首农畜牧部分股权至三元种业及三元种业
向首农畜牧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三元股份”）拟非公开协议转让北京首农畜牧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首农畜牧”）27%股权（简称“标的股权”）至关联方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三元种业”）。同时，三元种业拟向首农畜牧增资 60,0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首农畜牧股权比例将由 51.00%变更为约 19.26%，三元种业持有首农畜牧股权比例将由 49.00%变更为约 80.74%。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对首农畜牧合并报表；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首农食品集团”）、交易对方三元种业有关决策会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首农畜牧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首农食品集团控股子公司三元种业持有其 49% 股权。为进一步响应国家奶业振兴号召，贯彻落实北京市

委、市政府有关北京奶业发展部署，首农食品集团研究制定奶牛养殖高质量发展计划。首农畜牧作为首农食品集团下属唯一一家专业从事奶牛养殖与育种的企业，已被列为国家种业阵型企业，是首农食品集团落实北京奶业发展目标、助力“种业之都”建设的关键载体，其后续实施奶牛养殖高质量发展计划将需要持续大额投资。

目前，首农畜牧资产负债率接近 70%，后续发展所需资金迫切需要股东的增资补充。鉴于公司对首农畜牧已有投资，参考乳品同行业公司参股奶源企业相关案例，公司拟向三元种业转让所持首农畜牧部分股权，并于三元种业同步对首农畜牧增资时，不参与增资。具体交易方案为：

（1）公司非公开协议转让首农畜牧 27% 股权至三元种业。根据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简称“天圆开”）出具的“天圆开评报字[2023]第 000132 号”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首农畜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43,577.4210 万元，首农畜牧 27% 股权对应价值为 65,765.9037 万元。公司拟以 65,765.9037 万元的交易价格转让所持首农畜牧 27% 股权至三元种业。（2）同时，对于三元种业本次向首农畜牧增资 60,000 万元（根据天圆开出具的“天圆开评报字[2023]第 000133 号”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首农畜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43,577.4210 万元），公司不参与本次增资。

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首农畜牧股权比例将由 51.00% 变更为约 19.26%，三元种业持有首农畜牧股权比例将由 49.00% 变更为约 80.74%，公司将不再对首农畜牧合并报表。

本次交易最终对价及交易完成后的股东持股比例以经国资备案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的最终结果为准。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本次交易系为落实北京市委、市政府有关北京奶业发展部署，推动北京“种业之都”建设，有效解决首农畜牧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资金需求，推动首农食品集团统筹发展畜禽养殖业，夯实农业基础产业。首农畜牧增资款项可用于京内奶牛扩群、奶牛场改扩建及环保设施升级等企业发展，在建设优质奶源保供基地的同时，与公司保持长期战略协同，稳定公司奶源供应，助推公司“十四五”规划实施，共同推动实现北京市奶业高质量发展目标。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首农畜牧部分股权至三元种业及三元种业向首农畜牧增资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和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首农食品集团、三元种业有关决策会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三元种业为公司控股股东首农食品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同时，公司董事朱顺国先生为三元种业党委书记、董事长。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德茂庄德裕街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753301473X

成立日期：2003年8月14日

注册资本：80377.6843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恒涛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谷物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牲畜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蔬菜种植；草种

植；花卉种植；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租赁；畜牧机械销售；农业机械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兽医专用器械销售；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动物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兽药生产；兽药经营；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牲畜屠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草种生产经营。

（2）股权结构

三元种业为公司关联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首农食品集团	98.05%
2	北京百鑫经贸有限公司	1.95%

（3）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三元种业 2022 年及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72,644.75	475,557.97
负债总额	281,121.59	287,852.48
资产净额	191,523.16	187,705.49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65,765.22	39,842.39
净利润	6,702.34	-3,787.67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为首农畜牧，主要从事奶牛养殖与育种等业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首农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旧宫镇德茂庄德裕街 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8028909490

成立日期：2001 年 9 月 11 日

注册资本：175,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乔绿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荷斯坦奶牛（限在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地址、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3 年 04 月 27 日）；批发兽用化学药品、抗生素、中成药、外用杀虫剂、消毒剂（兽药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05 月 31 日）（以上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经营（荷斯坦牛、西门塔尔牛、利木赞牛、夏洛来牛、安格斯牛、褐牛、娟姗牛冷冻精液）（限在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地址，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3 年 06 月 28 日）；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10 月 09 日）；牛场设计、猪场工艺设计；养殖牲畜；批发机械设备及配件（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手续）；种植农作物；奶牛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培训；批发饲料、饲料添加剂；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修理林牧渔机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生产、经营荷斯坦牛（小务牛场：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小务村村东）、生产、经营（荷斯坦牛、西门塔尔牛、利木赞牛、夏洛来牛、安格斯牛、褐牛、娟姗牛冷冻精液）、生产、经营荷斯坦牛（三垓牛场：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三垓村东）、生产、经营荷斯坦牛（半截河牛场：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半截河村东）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首农畜牧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三元股份	51%

2	三元种业	49%
---	------	-----

(3)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首农畜牧 2022 年及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合并口径	母公司口径	合并口径	母公司口径
资产总额	625,662.54	570,385.70	633,308.90	581,381.71
负债总额	416,968.74	352,563.32	431,731.63	369,448.08
资产净额	208,693.81	217,822.38	201,577.27	211,933.63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1-3 月	
	合并口径	母公司口径	合并口径	母公司口径
营业收入	243,423.83	193,897.78	59,714.41	48,265.98
净利润	-1,537.98	-1,491.43	-7,116.54	-5,888.75

注：扣除内部交易后，首农畜牧 2022 年对外营业收入为 79,417 万元。

(三) 权属状况

首农畜牧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 其他

截至目前，公司向首农畜牧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 10,000 万元，该笔借款将于本次交易完成前归还本公司。三元种业向首农畜牧提供借款 68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本项担保将于本次交易完成前解除。本公司不存在委托首农畜牧理财的情况。

四、标的股权评估情况

根据天圆开出具的《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北京首农畜牧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北京首农畜牧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圆开评报字[2023]第 000132 号）及《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拟对北京首农畜牧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涉及的北京首农畜牧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圆开评报字[2023]第 000133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首农畜牧净资产账面价值 217,822.3827 万元，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43,577.4210 万元，评估增值 25,755.0382 万元，增值率 11.82%。（根据国资监管要求，评估公司针对公司本次转让首农畜牧部分股权及三元种业向首农畜牧增资事项分别出具了评估报告，两份评估报告涉及的首农畜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相同。）上述评估报告尚需履行国资备案程序，最终评估价值以备案确认结果为准。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实施本次交易，公司拟与三元种业、首农畜牧就前述事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增资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所涉交易对价、新增注册资本等最终金额及相应持股比例，均以经国资备案的评估结果计算数据为准）如下：

（一）股权转让协议

1、协议主体

甲方：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标的股权

甲方向乙方转让所持有的首农畜牧 27% 股权。

3、转让价款及支付

以经有权国资监管机构（或授权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亿伍仟柒佰陆拾伍万玖仟零叁拾柒元整（¥657,659,037 元）。

本次交易标的股权转让价款采取分期付款方式，由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首期转让价款：乙方应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总额的 51%；第二笔转让价款：乙方应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前向甲方支付剩余转让款项即转让价款总额的 49%。

4、债权债务安排

本次交易不影响首农畜牧的债权债务，交割前首农畜牧的债权债务由交割后的首农畜牧继续承接。

5、标的股权交割

甲乙双方应共同督促标的企业，于乙方向甲方支付完毕首期转让价款之日起两（2）个工作日内完成以下事项：

(1) 促使首农畜牧根据本次交易结果且经各方股东确认修改其公司章程；

(2) 促使首农畜牧向其注册地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并办理完成本次交易所涉股权转让及章程变更、董事监事高管（如有）变更等全部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交易完成以市场监管股权变更登记之日为交割日。

6、违约责任

本协议甲乙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如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和条件、承诺、声明和保证，守约方有权就其因此而遭受的所有直接损失、损害及所产生的诉讼、索赔等费用和开支要求违约方作出赔偿。

7、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成立，并自以下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1) 本次交易资产评估报告经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备案；

(2) 本次交易获得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批准；

(3) 本次交易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本次交易经乙方有权决策机构批准；

(5) 本次交易经首农畜牧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 增资协议

1、协议主体

甲方：北京首农畜牧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三元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增资金额

以经有权国资监管机构（或授权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乙方向甲方现金增资 60,000 万元，对应增加注册资本 43,107.4438 万元。增资完成后，甲方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75,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18,107.4438 万元。

3、出资方式及时间

乙方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乙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出资缴付方式为分期支付：首期款支付：本次对甲方出资金额的 51%，乙方应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前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第二笔款支付：本次对甲方出资金额的 49%，乙方应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前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4、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甲方全体股东持股比例为：乙方：76%；丙方：24%。

本次增资后，甲方全体股东持股比例为：乙方：80.74%；丙方：19.26%。

5、章程修改

甲方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两（2）个工作日内，根据本次增资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6、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承担本协议约定的违约责任。本协议未约定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本协议约定的违约金或违约责任不足以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的，应补充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与违约金或违约责任的差额部分。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可有效满足首农畜牧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资金需求。通过本次交易，对首农畜牧的6亿元增资款可用于京内奶牛扩群、奶牛场改扩建及环保设施升级等企业发展，在建设优质奶源保供基地的同时，与公司保持长期战略协同，稳定公司奶源供应，助推公司“十四五”规划实施，共同推动实现北京市奶业高质量发展目标。

（二）本次交易实施后，公司及关联方对首农畜牧仍具有实际控制力，公司转让股权资金可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或其他投资项目。

（三）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对首农畜牧合并报表。

七、公司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首农畜牧部分股权至三元种业及三元种业向首农畜牧增资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于永杰先生、朱顺国先生、商力坚先生、陈历俊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表决结果：5票同意，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蒋林树先生、罗婷女士、倪静女士事先认可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助于保障上市公司优质奶源供应，定价公允，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交易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转让首农畜牧部分股权至三元种业及三元种业向首农畜牧增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交易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1、本次交易有助于保障上市公司优质奶源供应，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2、本次交易价格最终以完成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尚待取得的批准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